



## 关于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C10269号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德新材”）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信德新材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

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信德新材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信德新材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信德新材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信德新材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春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简乾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24号《关于同意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1,7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实际发行1,7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38.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6,096.0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及其他发行费用19,513.6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16,582.38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1日到位，2022年9月2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2〕第ZC10338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截至2024年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年初余额	346.06
加：年初用于现金管理余额	125,207.00
加：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986.64
减：本期募集项目投入金额	2,336.29
减：年末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126,048.00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7.08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72.49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

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长兴岛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辽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2年10月14日与全资子公司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共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备注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辽化支行	309082601414	0.54	募集资金专户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长兴岛支行	21250100410100001499	8,262.10	募集资金专户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8110401013200617272	1,372.19	募集资金专户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124908552810707	1,326.31	募集资金专户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8110401012900623909	1,713,985.51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724,946.65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24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38.8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6,09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9,513.62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6,582.3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 151,582.38 万元。

经 202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5,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69%。公司已于 2023 年底从募集资金专户全部转出 45,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经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 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赵磊、陈洪、王忠、汪雷云、冷坤芸、韩立和何玲 7 位自然人持有的标的公司共计 80% 的股权，交易价格合计不超过 19,200.00 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支付相关中介费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

使用超募资金合计不超过 19,50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2.86%。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合计 14,596.00 万元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和相关中介费用。

###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按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

经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 130,000.00 万元（含 130,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26,220.49 万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126,048.00 万元，其余 172.49 万元存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和收益凭证理财产品未到期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1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长兴岛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无	207,250,000.00	2024/7/23	2025/1/23
2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长兴岛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无	294,370,000.00	2024/7/29	2025/2/5
3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长兴岛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无	210,260,000.00	2024/8/23	2025/2/24
4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长兴岛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无	60,600,000.00	2024/9/26	2025/3/27
5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锐盈系列【153】期收益凭证	无	50,000,000.00	2024/7/30	2025/5/6
6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557期收益凭证	无	10,000,000.00	2024/7/30	2025/5/6
7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安享系列【360】期收益凭证	无	40,000,000.00	2024/7/30	2025/7/25
8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安享系列【361】期收益凭证	无	100,000,000.00	2024/7/30	2025/7/25
9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大连五一广场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074期	无	115,000,000.00	2024/10/18	2025/1/16
10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526期	无	30,000,000.00	2024/10/21	2025/9/22
11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智锐盈系列【117】期收益凭证	无	20,000,000.00	2024/7/2	2025/1/7
12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智锐盈系列【118】期收益凭证	无	30,000,000.00	2024/7/2	2025/1/7

	限公司						
13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系列【1369】期收益凭证	无	20,000,000.00	2024/10/18	2025/1/14
14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系列【1368】期收益凭证	无	10,000,000.00	2024/10/18	2025/1/14
15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620期收 益凭证	无	30,000,000.00	2024/10/18	2025/10/13
16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4644期 收益凭证	无	3,000,000.00	2024/12/20	2025/1/6
17	大连信德碳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678期收 益凭证	无	30,000,000.00	2024/12/26	2025/6/23
合计					1,260,480,000.00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情况。

（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sup>注</sup>		216,582.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36.29			
2024 年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282.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3 万吨碳材料产业化升级项目	否	47,100.00	47,100.00	1,668.13	25,731.98	54.63	项目一期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投产; 项目二期: 2025 年 12 月	- 1,877.55	否	否
2.研发中心项目	否	7,900.00	7,900.00	668.16	1,954.91	24.75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5,000.00	65,000.00	2,336.29	37,686.89	57.98		-1,877.55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0	45,000.00	-	45,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收购昱泰股权	否	19,500.00	19,396.00	-	14,596.00	75.25	2023年7月	2,883.26	是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64,500.00	64,396.00	-	59,596.00	92.54				
合计		129,500.00	129,396.00	2,336.29	97,282.89	75.18		1,005.7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p>“年产3万吨碳材料产业化升级项目”的投资计划系公司基于当时市场环境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等因素做出，并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客户需求及产品指标参数等分阶段实施建设，目前该募投项目一期已建成投产。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及行业发展变化，为更好满足下游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需暂缓该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碳材料产业化升级项目”二期项目建设进度，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2024年9月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p> <p>“研发中心项目”的投资计划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等因素做出，虽然公司已在前期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因制定可研报告时间距离现在时间较长，且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和不可抗力因素等影响，为确保募投项目投入的有效性和经济性，公司主动放缓“研发中心项目”整体投资进度，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2024年6月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p>1、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5,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69%。公司已于 2023 年底从募集资金专户全部转出 45,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2、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 股权并签署&lt;股权转让协议&gt;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赵磊、陈洪、王忠、汪雷云、冷坤芸、韩立和何玲 7 位自然人持有的标的公司共计 80% 的股权，交易价格合计不超过 19,200.00 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支付相关中介费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合计不超过 19,50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2.86%。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合计 14,596.00 万元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和相关中介费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审核通过。本次置换的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 22,295.84 万元为公司自有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自有资金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ZC10353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2 年 9 月 16 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22,295.84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26,220.49 万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126,048.00 万元，其余 172.49 万元存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p>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情况。</p>

---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

其他情况	
------	--

---

注：“募集资金总额”是指募集资金总额为 236,096.00 万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 19,513.62 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16,582.38 万元。